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财务总监李鹏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1年4月8日，公司接云南省公安机关通知，李鹏因涉嫌违规披露、不披露重要信息罪，已于2011年4月7日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。公司将尽快落实财务负责人以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和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风险提示：

1、2010年3月17日，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立案调查，目前调查尚未有结果出来。

2、2010年12月22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何学葵的通知，其持有的绿大地4,325.7985万股限售流通股于2010年12月20日被公安机关依法冻结。

3、2010年12月30日，公司收到公安机关通知，因涉嫌违规披露、不披露重要信息接受调查，目前调查工作正在进行。

4、2011年3月17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原董事长何学葵因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被公安机关执行逮捕。

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年4月11日